

合同书

甲方：米脂县第九幼儿园

乙方：米脂县顺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同意将本幼儿园外窗更换工程承包给乙方加工制作及安装。为明确各方责任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米脂县第九幼儿园校舍维修改造工程

2、工程地点：米脂县米西区迎宾路 82 号

二、承包方式及范围：

1、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辅材、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进度、包文明施工、包劳务各项组织管理。

2、承包范围：米脂县第九幼儿园旧衣帽间拆除移位清运，卫生间改水电、马桶、洗碗间改造等及操场排水、人造草坪铺设等，承包内容包含量尺定位、制作安装并确保一次性验收通过。所有与工程承包范围有关的材料到场后的卸车、搬运、堆放及保管工作，本工程范围内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交工前的卫生清理至竣工验收的全过程。

三、材料要求说明

所提供材料必须符合国家建筑使用标准，并出具相关材料合格检验或检验报告。



四、承包造价的组成及说明：

1.按照甲方询价中标价执行。

2.承包总价：291054.88（¥ 贰拾玖万壹仟零伍拾四点捌捌元）

3.承包单价包括完成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所有工作内容所需的所有人工费、节性施工措施费、赶工费、作业人员的社会保险、劳保防护用品所需费用除甲方提供的设备外所有工器具的购置、租赁、维修、保管费，及劳务管理费、保险费、社保费、利润等及税金。

五、结算方式

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合同，工程款待工程结算经甲方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乙方开具发票。

六、工期：以甲方下达的施工计划为准。

七、违约责任

乙方必须保质、保量按甲方进度要求生产安装，如质量达不到要求所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应积极组织验收，按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保修责任

质保期为两年，在保修期内乙方负责保修，如乙方负责的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 24 小时内进行维修。

九、安全责任

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严禁违章指挥、违章作业。不得安排未经过三级安全教育的新工人上岗作业，凡发生的一切工伤病亡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十、双方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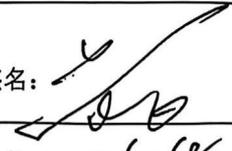


- 1、甲方负责乙方施工所需的水电场地，配合乙方解决开门量尺寸等工作。
- 2、乙方施工过程中要对甲方原有财产进行保护，如有破坏照价赔偿。
- 3、乙方做到工完场清，完成一个工作面，卫生要及时处理。

十一、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方协商解决。如有争议不能协商解决，双方向米脂县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二、本合同一式贰份，由甲方、乙方各执一份，经甲、乙方签字后生效。工程款结清后，合同自动失效。



甲方(盖章):米脂县第九幼儿园	乙方(盖章):米脂县顺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米脂县米西区迎宾路82号	地址:米脂县盘龙南路9号
法定代表人或代表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代表签名: 李润利
电话/传真: 13220026268	电话/传真: 13772367386
开户单位:米脂县第九幼儿园 账号:961002010018166706 开户行地址:邮储银行米脂县支行	开户单位:米脂县顺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2710060101201000106463 开户行地址:米脂县盘龙南路9号
2025年8月12日	2025年8月12日

